

赣州市教育局2022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赣州市教育局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赣州市教育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根据“三定”方案，市教育局和市委教育工委合署办公，主要职责如下：

1. 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教育法律、法规以及市委、市政府的决定。

2. 指导全市学校德育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负责部门、直属学校学党的建设工作、维护稳定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做好直属学校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3. 协助市委管理直属单位和直属学校副处级以上领导干部，负责抓好部门、直属单位和直属学校干部队伍建设；指导全市教育系统干部人事制度改革、统战工作、人才工作和干部培训工作。

4. 研究提出我市教育改革与发展战略。编制全市教育事业发展规划，拟定教育事业的发展重点、结构、规模、速度和步骤，指导、协调并监督检查实施工作。

5. 统筹管理教育经费。会同有关部门制订筹措教育经费、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的措施和规划。监督检查全市教育经费的筹措和使用管理情况，参与协调教师工资发放工作。

6. 统筹管理全市基础教育、职业教育、成人教育、幼儿教育

育、特殊教育等工作，组织执行国家基本标准及教学基本文件，组织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各类教育机构的设置、更名、调整和市中心城区范围内的中小学校布局；管理全市基础教育、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的教材工作；组织地方教材的编写，指导中初等学校乡土教材的编写。

7. 监督、检查、指导、评估全市普及九年义务教育、扫除青壮年文盲、发展高中阶段教育、幼儿教育工作和各级各类学校实施素质教育工作，管理全市普通高中、职业高中学籍，指导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管理初中、小学学籍。

8. 统筹规划、协调管理全市社会力量办学工作。审批社会力量举办的普通高中和职业高中。

9. 主管全市各级各类学校教师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研究落实全市学校教职工编制标准，指导并协调全市各类学校人事和分配制度改革。

10. 管理全市普通高等学校和中等专业学校招生考试、成人高等教育招生考试、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和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等教育考试工作。

11. 统筹规划、管理全市各级各类学校的思想政治、品德教育、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国防教育及安全管理等工作。

12. 管理并组织实施全市普通院校毕业研究生、大中专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工作。指导和协调全市大中专毕业生就业制度改革工作。

13. 规划并指导全市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育科学研究和教学研究
研究工作。

14. 贯彻执行国家语言文字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统
筹管理全市语言文字工作，指导推广普通话和规范字工作，负
责普通话和规范字测试工作。

15. 负责全市教育系统的信息化建设工作，指导全市现代信
息技术教育、教育电视、电化教育、教育技术装备工作；统筹
管理全市现代远程教育
工作。

16. 统筹规划、指导全市中小学的勤工俭学工作、风险管理
工作。

17.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出国留学和来华留学管理工作的方
针和政策，统筹管理全市教育系统国际合作和交流工作。

18.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1 个，本部门设立 9
个二级预算单位，分别是赣州市教育局（机关）、赣州市教育
教学科学研究所、赣州市教师发展中心、赣州市中小学示范性
综合实践活动管理中心、赣州中学、赣州市第一中学、赣州市
第三中学、赣州市第四中学、赣州开放大学。

本部门（与市委教育工委合署办公，含下属单位及学校）
2022 年年末实有人数 1489 人，其中在职人员 1487 人（含公务
员 29 人、机关后勤服务人员 1 人、全额事业人员 1457 人），

离休人员 2 人，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年末其他人员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488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赣州市教育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9,405.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6.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5,671.19	五、教育支出	36	51,813.82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14.00
八、其他收入	8	1,940.7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193.2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938.3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20.6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754.1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6.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7,023.41	本年支出合计	58	57,740.1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16.7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57,740.12	总计	62	57,740.1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赣州市教育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7,023.41	49,411.49	0.00	5,671.19	0.00	0.00	1,940.73
205			教育支出	51,097.11	43,841.58	0.00	5,341.78	0.00	0.00	1,913.74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959.79	959.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915.25	915.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3	7.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37.51	37.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37,106.29	33,342.52	0.00	3,439.55	0.00	0.00	324.22
2050203			初中教育	6,431.05	6,431.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4			高中教育	28,651.47	25,279.74	0.00	3,248.00	0.00	0.00	123.74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023.76	1,631.73	0.00	191.56	0.00	0.00	200.48
20503			职业教育	7,405.70	7,405.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7,347.36	7,347.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19.03	19.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3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39.32	39.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5			广播电视教育	2,049.87	540.93	0.00	1,508.94	0.00	0.00	0.00
2050501			广播电视学校	2,049.87	540.93	0.00	1,508.94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1.94	11.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1.94	11.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3,563.52	1,580.70	0.00	393.29	0.00	0.00	1,589.52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3,563.52	1,580.70	0.00	393.29	0.00	0.00	1,589.5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93.24	2,193.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23.51	2,123.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9.26	79.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6.21	86.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55.24	1,855.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2.80	102.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64.73	64.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4.73	64.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38.32	1,938.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38.32	1,938.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6.23	86.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21.34	1,121.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3.30	293.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37.45	437.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62	20.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62	20.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62	20.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54.12	1,397.73	0.00	329.41	0.00	0.00	26.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54.12	1,397.73	0.00	329.41	0.00	0.00	26.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54.12	1,397.73	0.00	329.41	0.00	0.00	26.98
229			其他支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赣州市教育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7,740.12	36,146.53	20,593.05	995.54	0.00	5.00
205		教育支出		51,813.82	30,375.29	20,437.99	995.54	0.00	5.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959.79	925.46	34.33	0.00	0.00	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915.25	915.25	0.00	0.00	0.00	0.00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3	0.00	7.03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37.51	10.21	27.3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37,757.18	27,313.60	10,443.58	0.00	0.00	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6,431.05	6,233.59	197.46	0.00	0.00	0.00
2050204		高中教育		28,745.29	20,256.96	8,488.33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580.84	823.05	1,757.78	0.00	0.00	0.00
20503		职业教育		7,471.52	0.00	7,471.52	0.00	0.00	0.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7,347.36	0.00	7,347.36	0.00	0.00	0.00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19.03	0.00	19.03	0.00	0.00	0.00
20503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105.14	0.00	105.14	0.00	0.00	0.00
20505		广播电视教育		2,049.87	886.48	162.85	995.54	0.00	5.00
2050501		广播电视学校		2,049.87	886.48	162.85	995.54	0.00	5.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1.94	11.94	0.00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1.94	11.94	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3,563.52	1,237.82	2,325.7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3,563.52	1,237.82	2,325.7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93.24	2,193.24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23.51	2,123.5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9.26	79.26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6.21	86.2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55.24	1,855.2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2.80	102.8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64.73	64.73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4.73	64.7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38.32	1,938.3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38.32	1,938.3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6.23	86.23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21.34	1,121.34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3.30	293.3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37.45	437.45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62	20.62	0.0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62	20.62	0.00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62	20.6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54.12	1,599.06	155.06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54.12	1,599.06	155.06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54.12	1,599.06	155.06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赣州市教育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9,405.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6.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44,558.29	44,558.29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14.00	14.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93.24	2,193.2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938.32	1,938.3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0.62	20.62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97.73	1,397.7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6.00	0.00	6.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9,411.49	本年支出合计	59	50,128.20	50,122.20	6.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716.7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716.71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0,128.20	总计	64	50,128.20	50,122.20	6.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赣州市教育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205			教育支出	44,558.29	29,264.07	15,294.22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959.79	925.46	34.33
2050101			行政运行	915.25	915.25	0.00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3	0.00	7.03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37.51	10.21	27.30
20502			普通教育	33,993.40	26,700.97	7,292.44
2050203			初中教育	6,431.05	6,233.59	197.46
2050204			高中教育	25,373.55	19,644.32	5,729.22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188.81	823.05	1,365.75
20503			职业教育	7,471.52	0.00	7,471.52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7,347.36	0.00	7,347.36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19.03	0.00	19.03
20503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105.14	0.00	105.14
20505			广播电视教育	540.93	387.89	153.04
2050501			广播电视学校	540.93	387.89	153.04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1.94	11.94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1.94	11.94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580.70	1,237.82	342.88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580.70	1,237.82	342.8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00	14.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4.00	14.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4.00	14.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93.24	2,193.24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00	5.00	0.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5.00	5.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23.51	2,123.5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9.26	79.26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6.21	86.2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55.24	1,855.2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2.80	102.80	0.00
20808			抚恤	64.73	64.73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4.73	64.7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38.32	1,938.3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38.32	1,938.3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6.23	86.23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21.34	1,121.34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3.30	293.3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37.45	437.45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62	20.62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62	20.62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62	20.6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7.73	1,397.7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97.73	1,397.7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7.73	1,397.7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赣州市教育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294.2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54.9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8,657.75	30201	办公费	177.4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71.02	30202	印刷费	81.3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8,320.15	30203	咨询费	2.3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979.71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109.64	30205	水费	127.70	310	资本性支出	1,237.9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55.35	30206	电费	438.9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2.69	30207	邮电费	61.0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31.4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45.02	30208	取暖费	21.7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508.6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293.3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45.9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3.67	30211	差旅费	61.05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20.3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410.99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5.55	30214	租赁费	2.6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40.95	30215	会议费	6.28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69.87	30216	培训费	83.15	3101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351.10	30217	公务接待费	9.23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288.6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65.25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9.28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06.41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97.85
30308	助学金	205.82	30228	工会经费	293.74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102.54	30229	福利费	262.69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3.52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7.0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13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28.9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0,135.16	公用支出合计					4,692.8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赣州市教育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6.00	6.00	6.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6.00	6.00	6.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6.00	6.00	6.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6.00	6.00	6.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赣州市教育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赣州市教育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136.45	136.45	19.66
1.因公出国（境）费	2	29.81	29.81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0.19	10.19	5.83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0.19	10.19	5.83
3.公务接待费	6	96.45	96.45	13.83
（1）国内接待费	7	—	—	13.83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0.00
2.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2	—	—	0.0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0.0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1.00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141.00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0.0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1,362.0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0.0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0.0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10表		
编制单位：赣州市教育局	2022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3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1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2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0	0
注：本表反映截止2022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57740.12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716.71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240.11 万元，增加 0.4%；本年收入合计 57023.41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8409.97 万元，增长 17.3%，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当年拨款数较上年增加，年初结转和结余较上年大幅减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49411.49 万元，占 86.7%；事业收入 5671.19 万元，占 9.9%；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940.73 万元，占 3.4%。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支出总计 57740.1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57740.12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240.11 万元，增长 0.4%，主要原因是：加快了教育专项资金使用进度、支付力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128.83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2022 年开始无年末结转和结余。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36146.53 万元，占 62.6%；项目支出 20593.05 万元，占 35.7%；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

1000.54 万元，占 1.7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1717.98 万元，决算数为 50128.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30.8%。其中：

（一）教育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6570.43 万元，决算数为 44558.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68.9%，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批复不含学生资助项目资金及其他需二次分配的专项资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863.38 万元，决算数为 2193.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7 %，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及人员的增加。

（三）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910.70 万元，决算数为 1938.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4 %，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及人员的增加。

（四）节能环保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20.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主要原因是：各学校积极开展节能活动，整体提升了节能工作水平，故 2022 年中财政追加了此项预算安排。

（五）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373.46 万元，决算数为 1397.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8%，主要原因是：缴费

基数及人员的增加。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学校新增新时代文明实践站装修费的支出，故 2022 年中财政追加此项预算。

（七）其他支出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批复不含需分配的专项资金。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4827.98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29294.21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1718.76 万元，增长 6.2%，主要原因是：2022 年开始绩效专项资金列入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3454.90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851.90 万元，下降 19.9%，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840.95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94.71 万元，增长 12.7%，主要原因是：本年较上年使用财政拨款列支增加。

（四）资本性支出 1237.92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3226.11

万元，下降 72.3 %，主要原因是：本年较上年使用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采购资产减少。

五、“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136.45 万元，决算数为 19.6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4.41%，决算数较 2021 年减少 16.07 万元，下降 45%，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29.81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1 年相同，主要原因是由于新冠疫情原因无出国人员。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坚持落实中央厉行节约和防疫的各项工作要求，严格出国人员管理，相关费用进一步压缩。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为：无因公出国（境）人员。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96.45 万元，决算数为 13.8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4.4%，决算数较 2021 年减少 12.33 万元，下降 47.1%，主要原因是坚决落实中央厉行节约和防疫的各项工作要求。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坚决落实中央厉行节约和防疫的各项工作要求，严格接待管理，相关费用进一步减少。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141 批，累计接待 1362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为：教育局机关及直接单位接待上级及各县市区单位业务往来

人员。开展教学交流活动开支。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8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1 年相同，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一致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务用车购置无预算数也无发生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10.19 万元，决算数为 5.8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57.2%，决算数较 2021 年减少 3.74 万元，下降 39.1 %，主要原因是有的教育考试由于疫情取消，例如自学考试原本是上、下半年各一场考试，而 2022 年因为疫情只在九月份组考了一次，考试取消，从而减少了公车的使用，年末公务用车保有 1 辆。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合理安排预算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2.36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39 万元，增长 4.5 %，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688.0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548.3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76.57 万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63.0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667.6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618.0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98.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99.7%。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其中车辆中的其他用车为 2 辆，主要是事业单位公车改革前的单位用车。

九、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102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54592.85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

组织对“名师工作室项目”、“教育督导经费”等 2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9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名师工作室项目”、“教育督导经费”等 2 个项目具有明确的目标，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有关项目管理和经费

管理规定执行，资金到位及时，使用得当，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有效保证了项目的正常运行。根据设定的项目支出评价指标体系评价，名师工作室项目评价得分为 98 分，教育督导经费项目评价得分为 93 分。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4592.8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2 年本部门工作目标设定依据法律法规、社会经济发展的总体规划设定；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部门工作职责；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规划及年度工作计划；符合客观实际，可实现、可完成。实行对目标进行责任分解的相关工作机制；目标管理工作机制科学、合理，能有效保障目标执行和落地。年度整体工作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均达标。本部门评价得分为 92.78 分。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赣州市教育局 2022 年预算绩效自评总报告

为切实做好 2022 年度部门绩效自评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赣州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赣市财监字〔2023〕1 号）文件精神，结合实际，我单位认真组织开展绩效自评，通过核查相关账目、重点抽查及调查问卷等方式，收集单位数据资料，分析绩效执行信息，现将绩效自评报告如下：

一、项目绩效目标概况

（一）当年部门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本部门履职总体目标：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按照有关要求，全体系推进赣州教育高质量发展。

工作任务：一是全面加强党的建设；二是不断夯实教育基础；三是更加有力服务大局；四是优化队伍建设；五是不断优化发展环境。

（二）本部门年度支出绩效目标

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按照有关要求，确保各类教育工作顺利开展、全体系推进赣州教育高质量发展。

（三）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一是认真贯彻落实预算绩效管理方面的规定；二是通过制定、完善相关管理制度有效的加强了预算绩效管理。二是围绕“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开展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四）当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市财政局年初批复赣州市教育局 2022 年度预算数 58717.3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1717.98 万元，事业收入 11635.33 万元，其他收入 14572.97 万元（2022 年预算系统要求将实有资金账户预计 2022 年往来资金额度和 2021 年结转资金等编入其他收入），上年结余结转收入 10791.09 万元。实际收入 61740.12 万元。支出 61740.12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3505.79 万元，商品服务支出 8226.4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9502.72 万元，资本性支出 9504.65 万元。

二、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根据赣市财监字〔2023〕1 号文件要求，本部门对 2022 年度 102 个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选择了名师工作室工作经费、教育督导专项经费等 2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金额 296 万元。通过绩效评价，全面了解项目资金管理过程是否规范，产出目标是否完成，效益目标是否实现，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提出项目今后实施的改进意见和建议。

三、综合评价结论

从评价结果来看，本部门预算资金使用情况良好，整体支出评价得分 96 分，评价等级为“优”；本部门工作目标设定依据法律法规、社会经济发展的总体规划设定；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部门工作职责；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规划及年度工作计划；符合客观实际，可实现、可完成。实行对目标进行责任分解的相关工作机制；目标管理工作机制科学、合理，能有效保障目标执行和落地。年度整体工作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良好。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102 个项目已全部完成了既定的工作任务，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1 个项目因政策调整，相关数量指标未完成；2 个项目因疫情影响相关活动未开展，相关产出指标未完成；1 个项目按要求不设置绩效目标。

五、绩效自评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

一是在预算绩效目标编制工作中，因为工作人员水平有待提高，有的指标设置科学量化度不高，有的绩效目标设定未充分体现科室的核心职能和主要工作计划。

二是部分项目预算执行进度偏低。因疫情影响，部分线下

教师培训项目和运动会、职教论坛等集体性活动以及考试被迫取消或推迟。还有部分工程项目，因前期工作时耗长且教育部门缺乏项目管理专业人才，导致部分项目推动不快，影响了项目执行进度。

（二）改进措施

一是加快年度项目执行进度，在年中绩效监控中发现的项目执行偏差的项目执行力度要多督促，多想办法解决。

二是严格按照绩效管理的要求，坚持定量与定性相结合，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层次清楚、突出重点，便于检验、评价、考核。对可以量化的三级招标，都要予以量化；确实难以量化的，要提炼出能够反映目标任务预期成果的结果性描述。

三是强化相关人员的服务意识，加强相关业务学习，提高业务水平。

四是提高预算编制和政府采购工作水平，提高本部门资金使用效益，努力促进我单位绩效工作圆满完成。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结果将作为本部门、单位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对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我单位将认真整改，举一反三，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同时按规定将绩效评价结果编入本部门、单位决算，并依法依规将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及自评表随同决算一同公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名师工作室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赣州市教育局				实施单位	赣州市教育教学科学研究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70	246	246	-	1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资金总额	270	246	246	10	100	10	
偏差原因及整改措施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提高我市名师的专业水平和综合素养、引领中青年教师的专业成长，造就一支在全省乃至全国有影响力的高层次学科教学团队，促进名师进一步成长为教育名家，为提高我市基础教育、学前教育和中等职业教育质量提供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的教师队伍保障。			已完成预期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执行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	公开课及讲座次数	≥2次	2次	8	8	
			发布宣传报道篇数	≥2篇	2篇	8	8	
			工作室成员带帮教师人数	≥2位	2位	8	8	
			工作室承担市级以上课题数量	≥1项	1项	8	8	
			工作室集中学习研讨活动	≥2次	2次	8	8	
			新增名师工作室数量	=30个	30个	10	10	
			深入帮扶学校次数	≥2次	2次	8	8	
			送教下乡次数	≥2次	2次	8	8	
		质量	三年总体发展规划及培养方案合格率	=100%	90%	8	6	原因：部分工作室年度考核不合格，且存在流失的工作室主持人。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名师工作室主持人和成员的责任感、幸福感，保证工作室工作的绩效和质量。
		时效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我市名师的专业水平和综合素养	达成	100	8	8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	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85%	90%	8	8	
总分						100	9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教育督导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赣州市教育局			实施单位		赣州市教育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41	10	82	7	
	其中：财政拨款	50	50	41	-	82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偏差原因及整改措施		因疫情原因，督学培训次数较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推动全市各级各类教育高质量发展、迎接省对市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督导评价、着力加强教育督导能力建设、体系建设、制度建设，提升教育督导法制化、专业化、现代化，进一步构建完善的督政、督学、监测“三位一体”的教育督导评估体系。			根据市政度教育督导办全年工作安排，2022年共完成督学培训2次，召开督导工作会议2次，对县市区“两项评估”工作过程督导和实地核查共8次，开展党政履职实地核查共1次。顺利完成春秋季节开学工作检查，全年实际执行数约为41万元（含2021年结余18万，均在2022年使用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执行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	县（市、区）督学督导评估专家培训人数	=150人	100人	18	16	因疫情原因，督学培训人数未达标
			督学培训次数	>=3次	2次	18	16	因疫情原因，督学培训次数未达标
		质量	县（市、区）督学督导评估专家培训合格	>=95%	100%	20	20	
		时效	当年督导检查及时率	>=95%	100%	15	15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各级政府履行教育职能情况	提升	100	19	19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	满意度						
总分					100	93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本部门公开“名师工作室项目”、“教育督导项目”项目
部门评价报告（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填列上年度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

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四）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五）其他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事务方面的支出。

（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八）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九）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十）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一）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二）“三公”经费支出：指用财政拨款和其他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

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2 年度市名师工作室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市名师工作室设立的目的是充分发挥名师的示范引领作用，开展教育教学研究、结对帮扶薄弱学校、指导和培养青年教师、培育和转化科研成果，从而整体提升全市中小学、幼儿园、中职学校的教育教学质量。赣州市现有正在运行的名师工作室 82 个，名师工作室工作领导小组委托市教科所对全市的名师工作室进行年度考核，以此评价 2022 年度名师工作室项目的效益。

2.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各名师工作室在主持人的牵头下正常开展活动，激发了全市范围内教师参与教研的热情，培养了一批青年教师，帮扶了一批郊区、乡村的薄弱学校，形成了一系列包括课例、论文等各种形式的科研成果，对提高中小学、幼儿园、中职学校的教

育教学质量起到了一定的积极作用。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教科所于 2022 年 12 月将各名师工作室经费(2 万/室)和考核奖励(1 万/室)顺利拨付至名师工作室主持人指定账户,并下达赣州市首批、第二批及第三批名师工作室专项经费清单的通知。各名师工作室按照《赣州市中小学名师工作室经费管理使用办法》规范使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市名师工作室项目的总体目标是充分发挥名师的示范引领作用,开展教育教学研究、结对帮扶薄弱学校、指导和培养青年教师、培育和转化科研成果,从而整体提升全市中小学、幼儿园、中职学校的教育教学质量。每个工作室运行周期为 3 年,主持人制定三年总体目标和年度目标,分阶段分步骤实施。

2.阶段性目标

各名师工作室对照《2022 名师工作室年度考核方案》中的《赣州市中小学(幼儿园)名师工作室考核指标》,制定工作室 2022 年度目标,开展相关活动,并在年度结束时做好本年度工作总结,撰写履职情况自查报告,接受年度考核。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评价目的是全面了解名师工作室项目管理过程是否规范，年度目标是否完成，效益目标是否实现，总结经验，查找不足，进一步规范管理市名师工作室。

（二）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方法和标准

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相关文件要求，设置本项目支出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绩效评价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绩效评价原则，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对设定的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工作分为三个阶段：一是制定评价方案和指标体系，收集3批名师工作室的相关数据资料、年度工作总结报告和履职报告，对数据进行统计核查；二是组织进行自我考核及组织考核，对各工作室年度业绩进行量化评分；三是公示考核结果并及时反馈给名师工作室主持人、所在县（市、区）教研部门及所在单位，要求进行整改。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项目有明确的目标，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有关项目管理和经费管理规定执行，资金到位及时，使用得当，取得了

良好的社会效益，有效地保证了项目的正常运行。根据设定的项目支出评价指标体系评价，市名师工作室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7 分（详见附件），评价等级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根据市教育局《关于做好全市首批、第二批及第三批中小学（幼儿园、中职）名师工作室 2022 年度考核工作的通知》的文件要求，对全市首批、第二批及第三批中小学（幼儿园、中职）名师工作室履行职责情况，主要包括：工作室自身建设情况，工作室在培养指导教师、帮扶薄弱学校、示范引领方面的重要作用，工作室在教育科学研究方面的主要成绩，以及主持人及团队成员职责任务完成情况等。对考核合格的工作室下拨 2 万元工作经费及 1 万元主持人奖励经费。项目立项与赣州市教育局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合理，与实际工作内容密切相关，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并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相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预算确定的资金量与政府性资金投资项目预（结）算评审费项目的年度任务相匹配，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与实际工作情况相符合。

（二）项目过程情况

政府性资金投资项目预（结）算评审费预算安排资金 246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实际支出 24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资金下达及时，经费使用合规，专款专用，本资绩效评价中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违规情况。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项目实施遵守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等资料齐全且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三）项目产出情况

每个工作室在建设情况、培养任务、帮扶任务、示范引领、宣传总结等五个评分项目及细化指标中，实际完成率 $\geq 100\%$ ，质量达标率超过 95%，每项实际完成时间都符合计划完成时间。大多数工作室超额完成考核指标，全部 82 个正在运行且参与年度考核的工作室均考核合格。

（四）项目收益情况

市名师工作室项目培养了一批青年教师，帮扶了一批郊区、乡村的薄弱学校，形成了一系列包括课例、论文等各种形式的科研成果，对提高中小学、幼儿园、中职学校的教育教学质量起到了一定的积极作用。满意度超过 90%，满意度评价较高。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部分名师工作室因主持人岗位调动和外流等因素导致考核

不合格，工作室日常工作没有正常开展。

六、有关建议

进一步健全名师工作室运行管理机制，加强过程监督和评价；及时下拨名师工作室运行经费和奖励，加强对经费使用的监督。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计分规则	评价得分	评分过程
社会	资金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规定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性。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政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规定的要求；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根据指标说明，每项符合目标得1分。	4	符合国家财政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规定的要求；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内部控制健全性	2	项目财务管理的财务和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财务和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实施财务管理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具有相应财务和财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根据指标说明，每项符合目标得1分。	2	已制定具有相应财务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和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是否有效执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财务管理制度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财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 ②项目预算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善；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验收报告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是否落实到位。	根据指标说明，每项符合目标得1分。	4	遵守相关财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项目预算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善；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验收报告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落实到位。
项目	项目绩效	产出数量	10	项目实施的产出数量与计划产出数量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量/计划产出数量）×100%。 实际产出数量：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量：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完成率大于等于100%，得10分；完成率小于100%且大于等于80%的得7分；完成率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完成率小于60%的不计分。	10	实际完成率≥100%，大多数工作按照进度完成考核指标，全部82个在运行的工作全部考核合格。
		质量指标	10	项目完成的质量指标与计划指标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量/实际产出数量）×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量：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达到质量标准的产出或服务数量。质量达标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按照计划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考核指标。	质量达标率大于等于100%，得10分；质量达标率小于100%且大于等于80%的得7分；质量达标率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质量达标率小于60%的不计分。	7	质量达标率=98.78%。部分工作因各种原因未达标，经外部调查原因没有参与考核，部分参与考核的工作因疫情影响活动次数降低，产出质量降低。
		时效性	10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间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范完成项目所耗用的时间。	每项实际完成时间符合计划完成时间得满分，有一项不符合扣5分，全部不符合不得分。	10	每项实际完成时间符合计划完成时间。
项目	项目成本	成本节约率	10	项目实际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成本目标的实现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租、赁费、保管费、交通费、项目实际所发生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计划安排的成本，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成本节约率大于等于0%得满分，小于0%不得分。	10	成本节约率=（246万-246万）/246万×100%=0%
		社会效益	10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社会效益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对社会的贡献。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社会效益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对社会的贡献。	达到项目实施目标社会效益考核目标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10	实施了一批青年就业，带动了一批创业，乡村的道路学校，形成了一系列社会效益，社会效益考核目标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满意度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问卷调查的方式。	满意度大于等于90%，得10分；在90%-80%之间，得7分；小于80%，得0分。	10	满意度大于90%
	合计		100				97	

教育督导经费项目支出绩效部门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根据教育督導體制機制改革要求，督導室全年教育督導專項資金共 50 萬元。對照批復的績效目標，督導經費主要用于督導檢查，督學補貼、督導工作會議及辦公用品採購等。2022 年全市教育督導工作整體完成較好，教育督導體制機制改革基本完成，全市聘任第四屆市督學 87 名、第三屆市教育督導評估專家 263 名，對 6 個縣（市、區）開展了黨政履職實地核查，先後組織派出 10 批次 60 余名教育督導評估專家赴贛縣區、上猶縣、定南縣、章貢區、信豐縣、龍南市開展“兩項評估”過程督導和實地核查。開展督學和督導專家培訓共三次，教育督導工作人員尤其是兼職督學因教育督導工作產生的通信、交通、食宿、勞務等費用得到妥善解決，教育督導工作經費、辦公用房、設施設備等條件保障得到較好落實。2022 年全年實際執行數約為 41 萬元（含 2021 年結余 18 萬，均在 2022 年使用完）

执行率为 82%。

（二）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推动全市各级各类教育高质量发展、迎接省对市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督导评价、着力加强教育督导能力建设、体系建设、制度建设，提升教育督导法制化、专业化、现代化，进一步构建完善的督政、督学、监测“三位一体”的教育督导评估体系。截止 12 月份，完成对县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督导评价，对两项评估县开展过程督导，完成三次督学会议或培训，项目资金使用率超过百分之八十以上。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目的：根据上级部门的工作部署和要求,运用科学、规范的绩效评价方法,客观、公正地对 2022 年度教育督导经费监管项目支出进行评价,以反映项目资金的绩效,通过绩效评价,树立绩效管理理念,做好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效益。

2.对象：本次项目绩效评价对象是赣州市教育督导经费财政性资金。

3.范围：本次项目绩效评价范围为 2022 年度财政拨付的赣州市教育督导经费。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

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开公正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与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评价指标体系

具体评价指标体系见《项目支出绩效评分表》。

3、评价方法

本项目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1)定量指标评定方法: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高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2)定性指标评定方法: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下发通知,单位自评。绩效评价小组开展调查研究、分析讨论并形成绩效评价工作方案,为后期的数据获取做了充分的准备。

2、组织实施:通过座谈、到实地核查等方式了解项目实施情况,整理项目相关资料,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3、分析评价:整理分析获取的基础数据等资料,依据制定的评价标准进行评价指标打分,根据结果提出建议并完成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公开公正、绩效相关的原则,重点评价项目资金投入、项目组织管理、项目产出效果和效益、项目持续影响力以及社会综合评价等方面,得出 2022 年度教育督导监管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93.65 分,等级为“优”。详细评分情况见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评分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教育督导项目是教育局预算管理职能的重要组成部分。该项目设立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家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项目立项与赣州市政府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密切相关，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并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相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预算确定的资金量与教育督导年度任务相匹配，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与实际工作情况相符合。

（二）项目过程情况。教育督导经费项目预算安排资金 5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实际支出 41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82%，资金下达及时，经费使用合规，专款专用，本资绩效评价中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违规情况。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项目实施遵守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报销发票、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施、信息支撑落实到位。

（三）项目产出情况。根据市政府教育督导办全年工作安排，2022 年共完成督学培训 2 次，召开督导工作会议 2 次，对县市区“两项评估”工作过程督导和实地核查共 8 次，开展党政履职实地核查共 1 次。顺利完成春秋季开学工作检查，全年

实际执行数约为 41 万元（含 2021 年结余 18 万，均在 2022 年使用完）。

（四）项目效益情况。对 20 个县（市、区）开展了党政履职，通过各县（市、区）自评，组织专家对各县（市、区）上报数据进行审核，满意度测评，组织由市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成员单位分管负责同志为组长的 3 个实地核查组对 6 个县（区）（章贡区、南康区、信丰县、上犹县、瑞金市、石城县）进行实地督导，进一步压实县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的主体责任，获得了较好的满意度评价。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做法

2022 年度，在赣州市教育局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的领导下，及时协调相关业务科室，形成了办公室牵头，具体项目实施科室为主体的预算编制、评价工作机制，预算编制、执行、监督、评价各环节均明确责任和完成时限，有效保证各项工件的顺利推进。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因疫情原因，2021 年存在结转资金，2022 年上半年大部分资金支出都是使用 2021 年结转资金，导致 2022 年资金使用率低；二是因 2022 年下半年赣州疫情严重，导致部分督

学培训未及时开展。2023 年我部门将加强专项资金管理，加大资金使用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六、有关建议

1、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工作,参考上一年度绩效评价结果科学预测下一年度收支情况,进行科学合理单位预算编制。

2、建立比较完善的监督机制,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教育督导经费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计分规则	评价得分	评分过程
效果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得分	6	项目社会效益符合法律法规政策、发展规划和绩效要求，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社会效益实现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社会效益符合法律法规政策、发展规划和绩效要求； ②项目社会效益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绩效要求； ③项目社会效益与部门职责相符，属于部门职责所需； ④项目社会效益属于公共财政支出范围，是符合中央、地方事权划分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效益与相关部门共同项目或部门内新增项目重复。	根据指标说明项，每项符合目标得1分。	6	项目社会效益符合法律法规政策、发展规划和绩效要求，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绩效要求，与部门职责相符，属于公共财政支出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划分责任划分原则，不存在与相关部门共同项目或部门内新增项目重复的情况。
		社会效益实现性	3	项目社会效益符合法律法规政策、发展规划和绩效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社会效益实现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社会效益符合法律法规政策； ②项目社会效益符合行业发展规划； ③项目社会效益符合部门职责； ④项目社会效益符合公共财政支出范围，是符合中央、地方事权划分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效益与相关部门共同项目或部门内新增项目重复。	根据指标说明项，每项符合目标得1分。	2	项目社会效益符合法律法规政策、发展规划和绩效要求，本项目不属于事前绩效评估范围，不进行事前绩效评估。
效果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实现性	4	项目社会效益符合法律法规政策、发展规划和绩效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社会效益实现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社会效益符合法律法规政策； ②项目社会效益符合行业发展规划； ③项目社会效益符合部门职责； ④项目社会效益符合公共财政支出范围，是符合中央、地方事权划分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效益与相关部门共同项目或部门内新增项目重复。	根据指标说明项，每项符合目标得1分。	3	项目社会效益符合法律法规政策、发展规划和绩效要求，项目社会效益符合公共财政支出范围，是符合中央、地方事权划分责任划分原则，不存在与相关部门共同项目或部门内新增项目重复的情况。
		社会效益实现性	3	项目社会效益符合法律法规政策、发展规划和绩效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社会效益实现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社会效益符合法律法规政策； ②项目社会效益符合行业发展规划； ③项目社会效益符合部门职责； ④项目社会效益符合公共财政支出范围，是符合中央、地方事权划分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效益与相关部门共同项目或部门内新增项目重复。	根据指标说明项，每项符合目标得1分。	3	项目社会效益符合法律法规政策、发展规划和绩效要求，项目社会效益符合公共财政支出范围，是符合中央、地方事权划分责任划分原则，不存在与相关部门共同项目或部门内新增项目重复的情况。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实现性	4	项目社会效益符合法律法规政策、发展规划和绩效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社会效益实现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社会效益符合法律法规政策； ②项目社会效益符合行业发展规划； ③项目社会效益符合部门职责； ④项目社会效益符合公共财政支出范围，是符合中央、地方事权划分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效益与相关部门共同项目或部门内新增项目重复。	根据指标说明项，每项符合目标得1分。	4	项目社会效益符合法律法规政策、发展规划和绩效要求，项目社会效益符合公共财政支出范围，是符合中央、地方事权划分责任划分原则，不存在与相关部门共同项目或部门内新增项目重复的情况。
效果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实现性	2	项目社会效益符合法律法规政策、发展规划和绩效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社会效益实现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社会效益符合法律法规政策； ②项目社会效益符合行业发展规划； ③项目社会效益符合部门职责； ④项目社会效益符合公共财政支出范围，是符合中央、地方事权划分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效益与相关部门共同项目或部门内新增项目重复。	根据指标说明项，每项符合目标得1分。	2	项目社会效益符合法律法规政策、发展规划和绩效要求，项目社会效益符合公共财政支出范围，是符合中央、地方事权划分责任划分原则，不存在与相关部门共同项目或部门内新增项目重复的情况。
过程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实现性	4.5	项目社会效益符合法律法规政策、发展规划和绩效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社会效益实现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社会效益符合法律法规政策； ②项目社会效益符合行业发展规划； ③项目社会效益符合部门职责； ④项目社会效益符合公共财政支出范围，是符合中央、地方事权划分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效益与相关部门共同项目或部门内新增项目重复。	根据指标说明项，每项符合目标得1分。	4.5	项目社会效益符合法律法规政策、发展规划和绩效要求，项目社会效益符合公共财政支出范围，是符合中央、地方事权划分责任划分原则，不存在与相关部门共同项目或部门内新增项目重复的情况。
		社会效益实现性	4.5	项目社会效益符合法律法规政策、发展规划和绩效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社会效益实现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社会效益符合法律法规政策； ②项目社会效益符合行业发展规划； ③项目社会效益符合部门职责； ④项目社会效益符合公共财政支出范围，是符合中央、地方事权划分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效益与相关部门共同项目或部门内新增项目重复。	根据指标说明项，每项符合目标得1分。	4.5	项目社会效益符合法律法规政策、发展规划和绩效要求，项目社会效益符合公共财政支出范围，是符合中央、地方事权划分责任划分原则，不存在与相关部门共同项目或部门内新增项目重复的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计分规则	评价得分	评分过程
比较	资金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严格执行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管理使用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遵守项目预算及合同用途使用； ④是否按规定的用途、用途、用途、用途列支使用情况。	根据指标说明，每项符合目标得1分。	4	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不存在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数据准确性	数据准确性	2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实施的影响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根据指标说明，每项符合目标得1分。	2	财务管理制度完善并严格执行《赣州市教育局机关财务管理制度》、《赣州市教育局属单位财务管理制度》、《赣州市教育局“三定”方案》等制度规定，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制度执行有效性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项目实施是否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制度，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 ②项目制度及支出范围是否完整；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书等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是否按要求到位。	根据指标说明，每项符合目标得1分。	4	项目实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项目管理制度健全完整，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等齐全并及时归档，人员条件、场地设备及信息支撑均落实到位。
项目	项目产出	项目产出	10	项目实施的产出数量与计划产出数量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量/计划产出数量）×100%。 实际产出数量：一类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数量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量：项目建成目标确定时在一类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数量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完成率大于等于100%，得10分；完成率小于100%且大于等于80%的得7分；完成率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完成率小于60%的不得分。	7	教育督导评价专家数量完成率=10批/12批×100%=83.33%
	项目质量	项目质量	10	项目完成的数量达标率与计划产出数量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量/实际产出数量）×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量：一类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质量标准的产出或服务数量。质量达标标准是指项目建成后达到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所规定的建设标准。	达标率大于等于100%，得10分；达标率小于100%且大于等于80%的得7分；达标率小于80%且大于等于60%的得5分；达标率小于60%的不得分。	10	开展了党政领导干部政绩考核（市、区）数量达标率=6个/6个×100%=100%
	项目成本	项目成本	10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计划或计划完成时间所耗用的时间。	每项实际完成时间符合计划完成时间得满分，有一项不符合扣5分，全部不符合不得分。	10	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
项目	项目成本	项目成本	10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成本目标的实现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发生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成本节约率大于或等于0%得满分，小于0%不得分。	10	成本节约率=[（41万元-41万元）/50万元]×100%=0%
	项目效益	项目效益	10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續影响等，可依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说明和量化。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續影响等，可依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说明和量化。	达到项目产出目标效益目标得满分，未达到不得分。	10	通过各县（市、区）自评，组织专家对各县（市、区）上报数据进行审核，实施效益情况良好。
项目	项目效益	项目效益	10	项目实施的产出数量与计划产出数量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社会效益或社会效益对项目实施的影响程度：项目实施单位是否按照项目计划或计划完成时间所耗用的时间。	社会效益或社会效益对项目实施的影响程度：项目实施单位是否按照项目计划或计划完成时间所耗用的时间。	10	对各县（市、区）党政领导干部政绩考核（市、区）数量达标率=6个/6个×100%=100%
	项目效益	项目效益	10	项目实施的产出数量与计划产出数量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社会效益或社会效益对项目实施的影响程度：项目实施单位是否按照项目计划或计划完成时间所耗用的时间。	社会效益或社会效益对项目实施的影响程度：项目实施单位是否按照项目计划或计划完成时间所耗用的时间。	10	对各县（市、区）党政领导干部政绩考核（市、区）数量达标率=6个/6个×100%=100%
合计			100				93.7	

